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、副总经理辞职的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0年3月27日在《证 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总经理、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18)。经事后核查,现对 该公告有关内容补充更正如下:

一、更正以下内容:

更正前:截止本公告日,吴岩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 董事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。

更正后:截止本公告日,吴岩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辞职后除了继续在公 司担任董事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之外,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 务。

二、补充以下内容:

辞夫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, 杨清泉先生将担任公司顾问、继续担任控股子公 司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控股子公司三明港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: 辞夫 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, 黄晓红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控股子公司厦门 港务贸易有限公司董事、控股子公司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董事。

除上述补充更正外,公司《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、副总经 理辞职的公告》其它内容未变。更正后的《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 理、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(更新后)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巨 潮资讯网。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 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

